



香港童軍總會 新界東地域

新界大埔運頭角里15號羅定邦童軍中心 電話：2667 9100 傳真：2667 0298 網址：www.nter-hkscout.org

青少年活動通告第23/2017號

2017年8月15日

第5屆一級童軍標準艇訓練班（艇工章）

地域青少年活動部將於2017年10月舉辦上述訓練班，由助理地域總部總監（海上活動）林曉義先生主持，茲將詳情列下，敬希垂注。

（一）班 期：

日期	星期	時間	地點
2017年10月28日	六	0900-1700	大埔汀角路大美督413號 大美督海上活動中心

- （二）參加資格：1. 已宣誓及持有有效紀錄冊之童軍支部或以上成員及領袖，本地域成員及領袖將獲優先考慮；及
2. 「游泳測試」合格者。
《如尚未通過「游泳測試」，可獲安排於活動當日進行「游泳測試」，考核指引請參閱總會青少年活動通告第15/2015號內容。》

- （三）班 費：每位收費港幣20元正。費用將包括營費、租用艇隻及茶點，其他費用概由參加者自行負擔。報名費必須以劃線支票繳付，抬頭書「香港童軍總會新界東地域」。

- （四）名 額：14人

- （五）報名辦法：備妥下列各項，於截止日期前遞交或郵寄新界大埔運頭角里15號羅定邦童軍中心新界東地域總部。（逾期報名或下列資料不全者，恕不受理。）
1. 已填妥之PT/03表格，參加者必須獲家長/監護人簽署背頁之家長同意書；
2. 報名費支票（每票只限一人）。

- （六）截止日期：2017年10月6日（星期五）

- （七）其 他：1. 取錄名單將於2017年10月13日至10月20日期間上載至新界東地域網頁www.nter-hkscout.org/download.php；
2. 如有需要，取錄名單會有所更新，敬請密切留意；
3. 參加者必須全期出席，不得遲到或早退；
4. 完成指定習作及考試合格者，方獲簽發結業證書；
5. 參加者須帶備游泳測試證明書或童軍標準艇紀錄冊出席訓練班；
6. 參加者須自備糧水及活動衣物（布鞋及游泳衣物等）；
7. 本訓練班/訓練考核活動獲「青少年成員及童軍領袖訓練資助計劃」資助，班費/參加費用因此獲得減半；
8. 有經濟需要之青少年成員可根據「有經濟需要之青少年成員訓練資助計劃」申請資助參加本訓練班/訓練活動，詳情請參閱總會特別通告第02/2017號；
9. 如有任何查詢，請於辦公時間內致電2638 6518與常務幹事李淑貞小姐聯絡。



副地域總監（青少年活動與訓練）

（劉禮源



代行）